#### 6 部门: 阶段性调整价格补贴联动机制

# 加大对困难群众物价补贴力度

记者昨天了解到,国家发展改 革委等6部门近日印发诵知,阶段 性调整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 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加大对困难群 众物价补贴力度。

通知明确, 阶段性扩大价格补 贴联动机制保障范围,将领取失业 补助金人员和低保边缘人口等两类 群体, 阶段性新增纳入价格补贴联 动机制保障范围。执行期限为 2022 年9月至2023年3月。有条件的地 方可进一步扩大保障范围。

通知提出,阶段性降低价格补 贴联动机制启动条件。将启动条件 中的 CPI 单月同比涨幅达到 3.5%阶 段性调整为 3.0%, 同时保持 CPI 中 食品价格同比涨幅达到6%的启动条 件不变,满足任一条件即启动价格 补贴联动机制。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现行启动条件 已经适当降低的地方, 可结合当地 实际情况阶段性进一步降低启动条 件,不得提高启动条件。

通知明确了增支资金保障渠道,

并降低启动条件的增支资金,以及 对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享受 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孤 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 毒感染儿童降低启动条件的增支资 金,由中央财政通过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分地区给予补助,其中东部地 区补助 30%、中部地区补助 60%、西 部地区补助80%。地方阶段性进一步 降低启动条件至 3.0%以下的增支资 金以及其他增支资金,由地方财政予 以保障。对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和领 取失业补助金人员的增支资金,从 失业保险基金中列支。

通知强调,保障基本民生是群众 突出关切,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 思想的重要任务,是政府义不容辞的 责任。各地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 加强组织领导, 压实主体责任, 切实 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各项工 作,坚决兜住兜牢民生底线;落实资 金保障责任,全面梳理保障范围和对 象,做到"应保尽保、应补尽补",务必 做到在物价指数公布当月将价格临 时补贴足额发放到位。

###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欢迎中外记者采访

□据央视新闻报道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 表大会即将召开,大会热情欢迎 中外记者采访。

为方便外国媒体记者和港澳 台媒体记者提交采访申请,大会 开通记者报名注册系统(http: //cpc20reg.zgjx.cn), 欢迎外国媒 体记者和港澳台媒体记者通过该系 统提交报名注册申请。采访报名注 册申请受理时间自9月2日起,至 9月16日止。受全球新冠肺炎疫 情影响,大会采访将通过现场采 访、网络视频采访、书面采访等方 式进行。欢迎在京中外记者参加现 场采访, 欢迎境外记者通过网络视 频、书面等方式进行采访。

为便于记者采访,二十大期间 将在北京设立大会新闻中心。新闻 中心将负责接待采访大会的中外记 者,组织大会新闻发布会和记者招 待会,联系安排中外记者采访活动, 开设新闻中心官方网站、账号等,搭 建"云采访"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 等技术,为记者采访报道大会提供 必要的信息服务和技术保障。

# 神舟十四号航天员乘组9月1日 择机执行第一次出舱活动

□据新华社报道

记者从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 公室获悉,神舟十四号航天员乘 组于9月1日择机执行第一次出

自6月5日顺利进驻空间站

组合体以来,神舟十四号航天员乘 组已在轨工作生活88天,先后完 成了货运飞船物资转移、问天舱平 台在轨测试、科学实验机柜解锁与 测试、小机械臂解锁与在轨测试、 空间站组合体管理等工作,开展了 在轨医学检查、失重防护锻炼、空 间科学实(试)验等日常工作,进 行了在轨紧急撤离演练、小机械臂 操作、医疗救护演练等在轨训练项

目前,神舟十四号航天员乘组 状态良好,空间站组合体运行稳 定,具备开展出舱活动条件。

# 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委托,本公司将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 "公拍网" (www.gpai.net)、上海市公共资源拍卖中心 (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 2 号) 举行 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 、拍卖标的:

1号标的:杭州市上城区东坡路 27号 907 室 (原杭州市湖滨路 12号 B1008 室), 建 筑面积: 173.62 平方米, 规划用途: 非住 宅,权证号:杭房权证上字第13569572 号; 总层数: 13层; 所在层: 9层; 结构: 钢砼;规划用途:非住宅;房屋用途:\; 登记日期: 2013-09-27 (合同备案日期: 2005-12-26)

参考起拍价: 100 万元; 保证金: 50 万元; 增价幅度:1万元及其倍数。

(注:1号标的物由上海同信土地房地产评 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 出具估价报告,估价报告记载的评估价为 人民币 1300 万元。该标的物历经 2019 年 10月31日第1次拍卖910万元流拍、 2019年12月19日第2次拍卖728万元流 拍、2020年3月31日变卖728万元流 拍。)

2号标的:杭州市上城区东坡路 27号 921 室 (原杭州市湖滨路 12号 B1006 室); 建 筑面积: 114.24 平方米; 规划用途: 非住 宅; 权证号: 杭房权证上字第 13569576 号;总层数:13层;所在层:9层;结构: 钢砼; 登记日期: 2013-09-27 (合同备案 日期: 2005-12-26)。

参考起拍价: 100 万元; 保证金: 50 万元; 增价幅度:1万元及其倍数。

(注: 2号标的物由上海同信土地房地产评 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 出具估价报告,估价报告记载的评估价为 人民币 855 万元。该标的物历经 2019 年 10月31日第1次拍卖599万元流拍、 2019年12月19日第2次拍卖480万元流 拍、2020年3月31日变卖480万元流拍。) 二、拍卖时间: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本次拍卖分为: 在线 72 小时竞价和网络现 场同步拍卖两个阶段。

**在线竞价阶段**: 2022 年 10 月 17 日 15: 00 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5:00, 竞买人资 格及出价带入网络现场同步拍卖, 其最高 出价为网络现场同步拍卖的起拍价。

网络现场同步拍卖阶段: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5:00 开始至拍卖会结束。

拍卖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乔家路2号(1

三、竞买人须在 2022 年 10 月 19 日 16:00 前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和交纳保证金, 保证 金汇入账户: 户名: 司法拍卖资金监管专 户 23. 账号: 1101 5012 4790 09. 开户行,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行。 拍卖结 束后,本标的物买受人原支付的保证金作 为成交款的一部分,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 户;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所交付的保证金 将不计息按原付款方式原渠道如数退还原 支付账户。买受人悔拍的, 交付的保证金 不予退还。

四、一份保证金仅限拍卖一个标的。

五、拍卖方式:设有起拍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六、咨询、展示: 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结 束前,有意者请向拍卖公司咨询并预约看 样,看样由拍卖公司陪同。

七、特别提示 (详见特别规定):

1、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 法院和拍卖公 司不承担本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2、标的物目前空置,有查封。标的物交付 仅以法院出具的相关法律文书为准,须签 署房屋交接书。买受人付清全额款项后, 自行办理物业进户使用等手续。法院负责 清场,腾退。

3、标的物如存在企业工商注册登记, 拍卖 成交后, 买受人须自行解决该标的内的工 商注册登记的清退、注销、迁移等事宜, 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4、拍卖标的目前处于"预告登记状态",可 能存在二次交易过户,在交易过程中所发生 的应由相应主体承担的税费、维修基金等, 所涉及的由原权利人及买受人承担的税收 和费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由原权利人和 买受人各自负担,原权利人负担的部分由买 受人在辅助机构的陪同下先行垫付。

5、标的物现权利人为企业,购房人为个人 关于本拍卖标的的增值发票的开具及发票 种类等问题由买受人自行承担解决并承担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办理房地产过户登 记时所涉及的税种较多、可能买受人所要 垫付的税费较高

6、根据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出具 的《房屋产权信息查询记录》中"预售合 同备案信息"记载,评估对象房屋坐落于 杭州湖滨路 12号 C1008室, 合同面积为 166.51 平方米。另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杭州 市上城区民政局出具的《证明》记载,经 核实,杭州湖滨路 12号 C1008 室现标准 地址为东坡路 27 号 907 室。又根据杭州市 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出具的《房屋产权 信息查询记录》中"房屋产权信息"记载,

估价对象房屋坐落为杭州市上城区东坡路 27号907室,建筑面积为173.62平方米。 本次评估以房屋产权信息记载的杭州市上 城区东坡路 27 号 907 室为准,实际信息应 以相关部门颁发产证记载数据为准,详细 情况请意向竞买人自行复核了解。

7、根据杭州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出具 的《房屋产权信息查询记录》中"预售合 同备案信息"记载,评估对象房屋坐落于 杭州湖滨路 12号 B1006室, 合同面积为 112.72 平方米。另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杭州 市上城区民政局出具的《证明》记载,经 核实, 杭州湖滨路 12号 C1008 室现标准 地址为东坡路 27 号 921 室。又根据杭州市 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出具的《房屋产权 信息查询记录》中"房屋产权信息"记载。 估价对象房屋坐落为杭州市上城区东坡路 27号921室,建筑面积为114.24平方米。 本次评估以房屋产权信息记载的杭州市上 城区东坡路 27号 921 室为准,实际信息应 以相关部门颁发产证记载数据为准,详细 情况请意向竞买人自行复核了解。

八、凡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均可参加竞买。但法律、 法规和司法解释等对买受人资格或者条件 有特殊规定的, 竞买人应当具备规定的资 格或者条件。

九、拍卖成交余款(拍卖成交款扣减保证 金) 须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 16 时前以买受 人账户缴入指定账户 (户名:司法拍卖资 金监管专户 23, 账号: 1101 5012 4790 09, 开户行: 平安银行上海市北支 行),并向拍卖公司递交缴款凭证,不得汇 人其他账户。买受人将拍卖成交尾款支付 至非指定账户而产生的一切风险,均由买 受人承担。

网络司法拍卖是法院处置被执行人财 产的强制措施, 具有严肃性和权威性, 任 何参与竞拍者均应当谨慎对待。拍卖成交 后买受人悔拍的,保证金不予退还,重新 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造成的差价、 费用损失等,由原买受人承担,可以直接 从其预交的保证金中扣除。扣除后保证金 有剩余的,不予退还,冲抵本案被执行人 的债务以及与拍卖财产相关的被执行人的 债务;保证金数额不足以弥补重新拍卖的 差价、费用损失的,由原买受人补交;拒 不补交的,强制执行。悔拍后重新拍卖的, 原买受人不得参加竞买。

竞买人恶意参拍,扰乱拍卖秩序的, 法院将按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四条对 其或者法定代表人或者直接责任人员等进 行处理。

+、买受人全额支付拍卖成交款后, 法院 办理解除查封手续。在办理过户交易过程 中的交易税金和费用,依照法律、法规规 定由原权利人和买受人各自负担, 但原权 利人负担的部分由买受人先行垫付。买受 人自垫付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持有效支 付凭证至法院申报退款, 逾期视为买受人 自愿负担。

成交执行裁定书送达买受人之前拍卖 标的可能存在的水、电、煤、物业管理费、 车位管理费等欠费均由买受人承担。

拍卖成交价不含本条涉及钱款。

+-、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于 2022年10月13日16时前通过拍卖公司 与法院联系。

+二、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 先购买权人等须在 2022 年 10 月 13 日 16 时前向拍卖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并办理 相关手续,资格经确认后方可参拍。

十三、如需线下报名或有其他事宜,请向 拍卖公司咨询。

十四、本次拍卖事项经拍卖公司以 EMS 邮 政特快专递方式书面通知各方当事人。根 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 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的规定,因无法以 其他方式通知被执行人、相关当事人拍卖 信息的,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5日即 视为已经通知。

+五、本标的的全程拍卖工作,包括但不 限于推介、看样、竟买人登记、协助注册 报名、办理过户、税费缴纳等,上海市高 级人民法院已授权委托上海宝江拍卖有限 公司为唯一拍卖机构。

请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务必仔细阅读 本公告及本次拍卖发布的拍卖须知、特别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 021-36368821、17701728858, 王老师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801号 A 座 9001 室;

举报监督电话: 021-34254567-9671 **法官电话**: 18916673012 杨法官

> 上海宝江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日